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4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2024年7月1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加对公司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实施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及支持公司后续业务发展等，同意佛山建发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业务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额度提升至23亿元，公司以非地产项目应收款项、深圳平湖总部大楼及武汉设计研发中心两处物业等资产为担保物为佛山建发提供反担保。

为支持公司业务板块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同意在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拟向佛山建发提供相应反担保。佛山建发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前述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2. 佛山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佛山建发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 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潘肇英、李庆基、莫静怡、何嘉华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4.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名称：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590064070U

(三)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四) 注册地：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影荫路6号汇通大厦三楼（住所申报）

(五) 法定代表人：黄智斌

(六) 注册资本：132,274.873545万元

(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融资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市场营销策划；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金属结构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八)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佛山建发总资产为5,864,688.60万元，所有者权益1,597,153.41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090,493.50万元，净利润-174,766.5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九) 佛山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十) 佛山建发是佛山市属一级国企，以产业园区建设运营、城市更新、建筑建材、智慧城市服务为四大主业，主体信用评级为AAA，国际评级为BBB+。经查询，佛山建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准确掌握被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并控制其经营决策，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担保总额不会超过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反担保预计实际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反担保协议为准。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长远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年初至今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 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佛山建发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 93,878.44 万元（不含本次交易，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 43,538.2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56%；均为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和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同意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董事潘肇英、李庆基、莫静怡、何嘉华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 日